

证券代码: 300156

证券简称: 天立环保

公告编号: 2012-007

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1 年 8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15,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，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（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1-041；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1-045）。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1 日召开了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（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，公告编号：2011-048）。公司将在 2012 年 3 月 1 日前归还超募资金。

在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间，公司对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使用，资金运用情况良好。

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 15,000 万元，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 14,000 万元。2012 年 2 月 29 日公司将 14,000 万元超募资金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至此，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已一次性归还完毕，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